

# 高新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一期）项目 社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1〕11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对高新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一期）项目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项目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1、项目名称：高新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一期）项目

2、项目范围：德清县阜溪街道

3、项目内容：新建企业总部用地面积约69.3亩；新建莫干山大道（中兴北路到新丰路），全长3.5公里，道路宽度40米；提升改造环城北路，新建凯旋路西至英溪北路段，改建凯旋路至新丰路段、改建拓宽伟业路至秋丰路段；新建郭肇产业服务中心指标用地面积15.9亩；新建郭肇区块道路工程，拟建道路总长度约8公里，道路宽度18-30米。计划总投资225000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上级财政补助。建设工期预计2023年3月-2026年6月。

4、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杨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更多资讯欢迎登录评估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hzbl.com.cn/>）查询。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3日

